附件1-2

持续污染防治攻坚2026年行动计划（建设美丽河湖）（审议稿）

| 序号 | 重点  任务 | 工作措施 | 完成时限 | 牵头领导 | 主责单位 | 协办单位 | |
| --- | --- | --- | --- | --- | --- | --- | --- |
| 二、建设美丽河湖 | | | | | | |
| （一）水生态环境质量目标 | | | | | | |
| 1 | 目标任务 | 持续巩固水生态环境质量改善成效，地表水国考断面、市考断面优良水体比例达到目标要求。 | 年底前 | 邹海涛 | 区生态环境局 区水务局 | 市规划自然资源委  通州分局 区农业农村局 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各乡镇政府 | |
| 2 | 各街道乡镇地表水出境考核断面消除劣Ⅴ类。相关街道乡镇入主要河流断面水质达到相应考核标准。 | 年底前 | 邹海涛 | 各街道乡镇 | 区生态环境局 区水务局 市规划自然资源委  通州分局 区农业农村局 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 |
| 3 | 目标任务 | 地下水水质总体保持稳定。 | 年底前 | 邹海涛 | 区生态环境局 区水务局 | 市规划自然资源委  通州分局 区农业农村局 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各街道乡镇 | |
| 4 | 深入实施  总量减排 | 实现主要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持续下降，完成市级下达的化学需氧量(COD)、总磷（TP）“十五五”减排时序目标任务。 | 年底前 | 邹海涛 | 区生态环境局 | 区水务局 各乡镇政府 | |
| （二）水资源保护 | | | | | | |
| 5 | 加强饮用水保护 | 加强饮用水供水厂站水源水和出厂水水质检测；对水质有不达标风险的饮用水水源，采取水源置换、集中供水、深度处理等措施确保饮用水安全。 | 长期  实施 | 邹海涛 | 区水务局 | 大运河水务  各街道乡镇 市自来水集团通州分公司 | |
| 6 | 统筹实施辖区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对新划定、调整或受水毁影响的水源地（水源井）完善封闭隔离防护设施和保护区标志标识牌，动态清理整治保护区内影响水源安全的环境问题。加强水源地风险防范和应急管理。加强农村水源保护巡查，确保水源井周边30米范围内无污水、无垃圾、无渗厕、无养殖场等污染源。 | 长期  实施 | 邹海涛 | 各街道乡镇 | 区生态环境局  区水务局  市自来水集团通州分公司  大运河水务  区城市管理委  区农业农村局 | |
| 7 | 加强饮用水保护 | 开展全区饮用水水源地环境状况年度调查评估，按国家要求完成系统填报，年底前提交评估报告，实现水源地“一源一档”动态管理。 | 年底前 | 邹海涛 | 区生态环境局 | 区水务局  市自来水集团通州分公司  大运河水务  各街道乡镇 | |
| 8 | 加强饮用水水质监测评价，按季度向社会公开区级、乡镇级饮用水安全状况信息。 | 长期  实施 | 邹海涛 | 区生态环境局  区水务局  区卫生健康委 | 各街道乡镇 | |
| 9 | 加强地下水保护 | 结合生态环境部全国地下水污染调查评价工作部署，推进填埋场地下水调查评估，查清辖区填埋场地下水污染状况，形成需要重点管控或治理填埋场名单。 | 长期  实施 | 邹海涛 | 区生态环境局 | 区城市管理委  市规划自然资源委通州分局  区水务局 | |
| 10 | 以地下水超采区为重点，制定新一轮地下水超采治理实施方案，推进地下水生态修复。 | 年底前 | 邹海涛 | 区水务局 | 各街道乡镇 | |
| 11 | 核实辖区加油站（点）埋地油罐防渗漏情况，确保加油站（点）采用的双层罐或防渗池等防渗漏措施、防渗漏监测系统完整有效。 | 年底前 | 邹海涛 | 区生态环境局 | 各街道乡镇 | |
| 12 | 节水型社会建设 | 持续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全区生产生活用水总量和单位地区生产总值水耗达到市局要求。 | 年底前 | 邹海涛 | 区水务局 | 各街道乡镇 | |
| 13 | 健全供水管网漏损管控体系，推进供水管网漏损治理和老旧更新改造工程，城镇供水管网漏损率保持在8%以内。 | 年底前 | 邹海涛 | 区水务局 | 各街道乡镇 | |
| （三）水环境治理 | | | | | | |
| 14 | 强化城乡  生活污染  治理 | 建设完成污水管线XX公里，建设完成再生水管线XX公里；全区污水处理率保持98%以上。（请区水务局根据后期市级任务下发后确定是否保留此任务。） | 9月  底前 | 邹海涛 | 区水务局 | 区发展改革委 市规划自然资源委  通州分局 | |
| 15 | 推进台湖再生水厂改扩建工程，减河北再生水厂工程建设。配合经济技术开发区加快推进台湖第二再生水厂（二期）建设。 | 年底前 | 邹海涛 | 区水务局 | 区发展改革委 市规划自然资源委  通州分局  漷县镇政府  台湖镇政府 宋庄镇政府  马驹桥镇政府 | |
| 17 | 强化城乡  生活污染  治理 | 针对通州区次渠污水处理厂等12座进水BOD5浓度低于100毫克/升的问题，加强排查溯源，编制实施系统化整治方案。 | 9月  底前 | 邹海涛 | 区水务局  潞城镇政府  宋庄镇政府  台湖镇政府  西集镇政府  永乐店镇政府  于家务乡政府  张家湾镇政府  漷县镇政府 | — | |
| 18 | 巩固农村污水治理成效，完成5个村庄污水收集处理设施工程建设。推动农村三格式化粪池全覆盖。 | 9月  底前 | 邹海涛 | 区水务局  区农业农村局  漷县镇政府  通城建公司 | 市规划自然资源委通州分局  区发展改革委  区财政局 | |
| 19 | 聚焦产业园区污水收集和集中处理设施运行，开展排查整治，加强规范管理，提升园区污水收集处理效能，防范水环境风险。依托城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工业废水的园区，重点关注城镇污水处理厂运行情况。 | 9月  底前 | 邹海涛 | 马驹桥镇政府  台湖镇政府  于家务乡政府  漷县镇政府  张家湾镇政府  潞城镇政府  西集镇政府  永乐店镇政府 | 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区生态环境局  区水务局 | |
| 20 | 巩固水体  整治成效 | 加强入河排污口长效监督管理，按照市级要求，每季度对辖区内入河排污口开展监督检查，全年完成不低于总数40%的检查任务，其中常态有水排污口现场检查、监测年内实现全覆盖。巩固排查整治成效，违规排污口动态清零。 | 年底前 | 邹海涛 | 区生态环境局 | 区水务局  各乡镇政府 | |
| 21 | 巩固水体  整治成效 | 依法依规做好新改扩建入河排污口的设置审批、登记工作。 | 长期  实施 | 邹海涛 | 区生态环境局  区水务局 | 各街道乡镇 | |
| 22 | 动态更新完善入河排污口管理台账，加强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日常监督检查等信息管理。 | 长期  实施 | 邹海涛 | 各街道乡镇 | 区生态环境局  区水务局 | |
| 23 | 发挥“河长制”统筹作用，对发现的黑臭、劣Ⅴ类反弹等问题，及时开展整改，确保动态清零。对小场沟等劣Ⅴ类反弹风险较高的水体，加强沿线生活污水收集处理，确保污水处理设施稳定运行，做好河道巡查管护。 | 长期  实施 | 邹海涛 | 区水务局 | 区生态环境局  各街道乡镇 | |
| 24 | 巩固多部门联合执法机制，适时开展跨区域执法。以水环境问题为导向，开展流域“点穴”执法，对水源地、入河排污口和农村污水处理设施等开展专项执法检查。 | 长期  实施 | 邹海涛 | 区生态环境局  区城管执法局  各街道乡镇 | 区农业农村局 | |
| （四）水生态保护与修复 | | | | | | |
| 25 | 提高水系连通性 | 统筹生活、生产、生态用水配置，鼓励将再生水用于河湖生态补水，提高城市水系连通性。完成两河水网建设工程（二期）、城南水网工程（台马片区）项目建设。 | 年底前 | 邹海涛 | 区水务局 | 各乡镇政府 | |
| 26 | 提高水系连通性 | 配合市级部门保障重点河流生态流量。持续实施潮白河、北运河等河道生态补水，北运河杨洼闸断面生态水量达到每年1.58亿立方米。 | 年底前 | 邹海涛 | 区水务局 | 各街道乡镇 | |
| 27 | 提升水生态系统健康 | 实施通惠河滨水空间提升改造工程。 | 9月  底前 | 邹海涛 | 区水务局 | 区园林绿化局  区生态环境局 | |
| （五）汛期污染防治 | | | | | | |
| 28 | 加强排查和分析研判 | 加强各类风险隐患排查，聚焦重点区域、行业、企业，精准识别影响汛期水质和饮用水安全的主要污染源和各类水环境风险隐患，建立问题清单，推动突出问题整改。 | 10月  底前 | 邹海涛 | 各乡镇政府 | 区生态环境局  区水务局 | |
| 29 | 加强分析研判与应急处置，对汛期溢流污染风险较高的水体、重点饮用水水源等，加强水质监测预警，对发现的水污染问题开展溯源排查，制定实施综合整治方案；对水质出现异常波动的，迅速采取有效处置措施。 | 10月  底前 | 邹海涛 | 各乡镇政府 | 区生态环境局  区水务局 | |
| 30 | 提高溢流污染控制水平 | 开展雨污混接错接巡查整治，加强厂网联合调度，降雨前提前加大抽升处理，降低管网液位，加强汛期联动联调，最大程度减少污水溢流污染。 | 10月  底前 | 邹海涛 | 区水务局 | 各街道乡镇 | |
| 31 | 提高溢流污染控制水平 | 推进北京城市副中心雨污分流改造和合流制溢流污染治理。协同配合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推进亦庄新城台马地区雨污分流改造和合流制溢流污染治理。 | 年底前 | 邹海涛 | 区水务局  马驹桥镇政府  台湖镇政府 | 区生态环境局 | |
| 35 | 持续开展“清管行动”。汛期前对雨水管涵、雨污合流管涵、雨水口（雨箅子）等进行全面清掏并加大巡查、清理力度。 | 6月底前 | 邹海涛 | 区水务局 | 各街道乡镇 | |
| 33 | 强化巡查管护 | 强化汛期河湖水环境精细化管理，雨前对马路边沟、无水支流沟渠等开展垃圾杂物清理，重点在通州区凤港减河和港沟河等所在片区开展工作。雨后对国市考断面所在水体及时清理垃圾、漂浮物。开展雨后入河排口排污检查，严厉打击污水直排、借雨偷排行为。优化道路保洁作业模式，避免影响水环境。 | 长期实施 | 邹海涛 | 区水务局  各街道乡镇 | 区城市管理委  市环卫集团 | |
| （六）重点领域率先引领 | | | | | | |
| 34 | 建设人水和谐的美丽河湖 | 有序推进美丽幸福河湖保护与建设任务，结合滨水空间开放共享建设，加强生态缓冲带和微生境构建，提升自然岸线质量。鼓励将群众身边的小微水体等纳入保护与建设范围。 | 年底前 | 邹海涛 | 区生态环境局  区水务局 | 市规划自然资源委通州分局  区发展改革委  区农业农村局  区园林绿化局  各街道乡镇 | |
| 35 | 开展评估与监管 | 参照本市《河流和湖库水生态质量监测与评价技术规范》及美丽河湖参考指标要求，开展全区河湖水生态环境状况监测评价，按季度开展国家及市级考核断面底栖动物指数监测。 | 长期实施 | 邹海涛 | 区生态环境局 | 各街道乡镇 | |
| 36 | 开展评估与监管 | 按照全市统一部署，开展美丽幸福河湖保护与建设工作年度自评估。 | 年底前 | 邹海涛 | 区生态环境局 | 区水务局  各街道乡镇 | |